

上海移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张杰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上海移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月22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03）。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张杰先生计划在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6个月内（即2020年2月20日—2020年8月19日），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2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0124%。

近日，公司收到了张杰先生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告知函》，上述股东于2020年6月4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共减持本公司股份2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124%。上述股东减持计划已经实施完毕，根据相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 股东减持情况

1、 股份来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授并已上市流通的股份

2、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
张杰	集中竞价	2020.6.4	42.9220	20,000	0.0124%
合计				20,000	0.0124%

3、 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张杰	合计持有股份	80,000	0.0495%	60,000	0.037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0,000	0.0124%	0	0.0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60,000	0.0371%	60,000	0.0371%

注：张杰除持有 80,000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授股份外，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中，12,000 股为高管限售股；48,000 股为股权激励限售股。

张杰先生现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其做出的承诺，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所以，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后，2020 年度其所持的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为 0 股。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未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 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未违反相关股东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作出的相关承诺。

2、张杰先生此次减持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实行了预先披露，截止本公告日，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及减持计划一致。

3、张杰先生不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4、截止本公告日，张杰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全部实施完毕。

三、备查文件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张杰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告知函》。

特此公告。

上海移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5 日